

尚志學會叢書

羅輯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美國瓊斯原著

潘梓年譯述

陳大齊校訂

尚志學選

輯演繹說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書叢會學志尚

輯 邏

法 溫 惠 和 法 納 錄
沈 志 印 刷 業 有 限 公 司

中華民國十六年十一月
初版 再版

每冊定價大洋壹元

外埠酌加運費隨費

原著者 美 國 瓊 斯

譯述者 潘 大 桦

校訂者 陳 齊

印 刷 行 兼 上海

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

發行所

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

Shang Chih Shue Wei Series

L O G I C

Inductive and Deductive

By A. L. JONES

Translated by PAN TZE NIEN, B. A.

Edited by CHEN TA TSI

1st ed., Jan., 1927 2nd ed., Oct., 1928

Price: \$1.00, postage extra

THE COMMERCIAL PRESS, LTD., SHANGHAI

All Rights Reserved

原序

這本書只是一本課本，完全沒有想在邏輯的學理上有所貢獻。這書的旨趣，在寫出一個科學方法綱要，儘量的簡略，儘量的具體。牠並不想去做一個普通哲學的入門。牠主要的特異處，在材料的排列上。那種因襲的排列法，把演繹法排在前面，常要留給讀者一種印象，以爲科學方法主要的只有演繹，這方法和其餘部分並無甚密切的關係。這裏所採用的排列法，是以教學的見地來定奪的，毫沒有認識論上的學理在裏面。

講到爭論點所以用獨斷的口氣，也是爲教學起見。一本教科書內有這種爭點的辯論，常要使讀者掃興，并且常要使他想：這一科原來還在沒有確定的地位，大部分還只是一種主張。有些材料討論得比牠們應有的討論簡略得多，但我是要保持牠們和其餘部分的適當比例的。

各種謬論先在和牠們有關係的地方討論，但後來仍把牠們通通總在一章內。習題有許多是新的，但從別書中取來的也很多。書末較長的習題給讀者一個機會，把差不多是全部的科學

方法聯合在一起，因此，我覺得牠們是很重要的。

我的應對耶方斯、黑士洛、穆勒、波列等人表示謝意是很明顯的。我所得於哀金那本邏輯的原理的很多；在他論證、平均、統計等幾章中，暗示我的地方很是不少。薛格惠克的推理中文字的用處，克利頓的邏輯導言中講到三段論的四法的地方，黑班在他那本邏輯中使用系統一觀念，克芮茂的達爾文的方法，也都是於我有助的。我已在自己覺得有借助的地方竭力表示謝意。

我要深深地致謝於我在潑林司登大學的三個舊同事：馬粉教授替我全書較閱一過，并給了我許多有益的教言；雪爾頓教授和冷金幫助我許多證明；我的同事木橋教授和蒙推對於邏輯的問題有許多有價值的討論，這也是我應該致謝的。

瓊斯在紐約

一九〇九年四月

邏輯目錄

第一編 科學方法綱要

第一章 緒論

科學與常識——歸納演繹都在科學方法中——智識的開始——自然科學與其他科學——直接的與間接的智識的來源——智識的組織——歸類為其初步——語言是一種必要的工具——組織智識中再進一層的步驟——什麼是前定的

第二章 智識的初步

事實和知道事實的途徑——知覺和其內容——知覺之錯誤及其原因——試驗中的知覺——實驗——得到事實的知識的間接方法——1. 記憶和其弊病——2. 論證——3. 推論

第三章 歸類.....三一

歸類的型式——1.索引式歸類法——2.診斷式歸類法——3.自然的和牽強的歸類法——分項——歸類須知

第四章 文字的使用及誤用.....四五

辨別、概念、抽象——語言的必要——詞——詞之種類——定義——定義的缺點

第五章 命題.....五六

命題的種類——命題與詞——主詞和謂詞的關係——在命題的詞有盡有不盡——郁里氏之法——含糊的命題

第六章 歸納法.....七八

概括及其意義——因果聯帶——試驗的歸納推理——全例枚舉——概括怎樣能夠證實——觀察和分析是假定其已有的——試驗的條件未備前不宜下推論——歸納法——1.契合法——2.差異法——3.契差並用法——4.共變法——5.剩餘

法

第七章 證實和演繹法.....	一一〇
證實和演繹法——系統的智識——三段論法的批評——各命題間有怎樣的關係——有不同一的詞的命題也會有對當的關係——易位——易質——質位並易	
第八章 三段論法.....	
三段式推理的原理——二段式論證——第二種三段論式——特殊規則——大前提和小前提——第三法——第四法	一二七
第九章 三段論法的舊說.....	一三九
第十章 推理的簡式和複式——假言論式和擇言論式.....	一五六
二段論法——起後論式和承前論式——混合式——假言的推理——擇言的推理——較複雜的推理式——超三段式的推理	
第十一章 I. 證明和反駁 II. 不成其爲證.....	一七五

1. 證明的類別——反證——幾何裏的證明——數學歸納法的證明——2. 不成其爲證——謬論——語言認誤——不當假定的謬誤——形式謬誤——結論會和前提不符——遁辭

第二編 补充法

第一章 統計.....二〇三

第二章 平均.....二一一

算術的平均——『秤過的』平均——代表數——中數——幾何的平均——平均差的測量——各種現象的測量——不可測之量的比較

第三章 可能性.....二二六

演繹出一個現象的可能性——解釋可能性時要避去的危險

第二編附章 條件的圖表法和其相互的關係.....二三八

第二編 系統的組成

第一章 釋明 二四七

什麼是釋明——特殊釋明

第二章 假設 二五六

假設是什麼——假設的價值——假設是怎樣啓示出來的——一個好假設所必需有的條件

第三章 幾種標榜的智識系統 二六九

幾何學的系統——較和具體與件有關的系統——史類事實的系統——謬誤的論證自然是別的事情的證據——消極的證據

邏輯

歸納法和
演繹法

第一編 科學方法綱要

第一章 緒論

科學與常識——科學的方法即是一切正確思想的方法。所謂思想，就是去取得智識，——去組織智識，或是把已得的智識去試驗、應用、擴充。我們都知道，正確思想和不正確思想的不同，是在於牠是否合於某幾種定律。這些定律常稱爲思想律，但牠們不只是思想的定律；牠們也是事物的定律；牠們是我們所知之世界的定律。在一切正確思想（無論是偶然的或系統的）中，有意的或無意的都守着這些定律。科學的不同於常識，只如一個老將的不同於一個新兵；科學方法的不同於常識方法，只如衛兵的刺擊的不同於野蠻人的運用其戈矛。兩人的氣力是一樣的，

或許沒有操練的野蠻人，其手臂還要強壯些。那優勝處就在於衛兵的兵器銳利；眼有訓練，很快的察出敵人的破綻；手段敏捷，立刻可以捉住這破綻，但那刀的作用到底不過這一擊一刺。

『所以，科學得了這樣大結果，其所用的心思無異於人在最平常最簡陋的日常生活中所費的心思。一個精明的警察，從足印上破一個竊案，其所用心思和克浮從破碎的骨片湊成久已絕跡的動物一樣。一個太太看見她衣服上了某種顏色的污點，推定是某人翻上的墨水，其所用心思也和天文學家發現一個新天體沒有兩樣。其實，科學家不過把我們人人所習爲故常的，用得漠不經心的方法用得謹慎確切罷了；普通人一定能和那最勤篤的書獃子一樣的能使用這科學方法——一樣的是一個科學家。』這是赫胥黎（Huxley）在他自然科學中的教育價值那本書內的一段話。

科學的結論，的確常不能和常識的結論相一致，但這種不一致是由於考察事實時的透澈與否，周到與否。有許多地方，今天的常識就是昨天的科學，只因常識常是保守的，所以常要把科學結論中新奇之點看做不能相容的論調。

歸納演繹都在科學方法中——因為科學方法不過是把一般推理中所用的原則認真應用，所以要得着那些原理的普通觀念，最好是把科學的程序考究一番。在這程序中，形式的（即演繹的）與歸納的邏輯都有形式的或演繹的邏輯，不過是科學方法的一部；所以考究任何科學方法自然考究到演繹法。有時把歸納法和科學方法同視，但這是狹義的說法；這好像是把科學方法中重要部分的演繹法排去了。因此，把歸納法看做科學方法的一部分，是比較不錯的。歸納法與演繹法是一個法式裏的兩個成分。為研究計，把這法式分成幾部分，更便當些。第一部分包括獲得事實的智識時所有的歷程與原則；第二部，在把事實歸類時所有的歷程與原則；第三部，定律的發現與構成；第四部，這些定律的試驗、改造和應用。每這樣的一部中還含有許多小部分，牠們既然是一个法式的部分，自然是互相關聯的；這個與那個或是互相銜接，或是互相包含。

智識的開始——說一切智識都開始於種種具體事實的認識，這差不多在現在已可得一般人的贊同了。有時雖還有人以為那心在開始工作時，本具有所謂『生來』的觀念或原理做其基本。但再沒有人主張，在沒有經驗以前，會有什麼智識了。但這不是擁護洛克(Locke)的學說。

他說，心在最初時有如一張白紙，或一塊臘板，或一間空室，那經驗好像什麼外力，寫到這紙上或裝入這室裏來。在他看來，這心在得着智識時，似乎是被動的，至多只能把牠那些感覺和觀念或合攏或拆開。康德 (Kant) 則不然，他以為：就是在那些心靈似乎最不活動的心理作用裏，那心也是占主要的地位；牠從外面所供的材料裏做出智識來，沒有材料牠是不能工作的，所以在感覺經驗以前沒有智識；但照他講，這感覺經驗的自身就是心靈活動的結果。我們對這問題不能多講，我們的事情不是來討論那種哲學問題：智識最後的淵源；我們只要知道智識是起於具體的經驗，是起於知道各種聲、色、味、動體、苦、樂、情等等就行了。

自然科學與其他科學——外界的事事物物及其相互的關係，是所謂自然科學如生物學、物理學、化學等等的「與件」。精神事實及其相互的關係是心理學的與件，這些事實在心理學方面講，是和任何物質事實一樣的具體，而心理學家所用的方法，也和物質科學中所用的一樣。

這幾種科學差不多把獲得智識時所用的方法全都用到，至於像數學那樣的科學，所用方法只是有限幾種，但用得極其澈底。我們要來極嚴格地探討像自然科學中那樣的建築智識之

步驟。這些科學和普通智識一樣，開始於事實（內界的或外界的）的認識。嗣後再把所得的智識分爲類別而加以組織。

直接的與間接的智識的來源——具體事實的認識爲智識最初的來源或者叫牠智識的雛形。牠的有限性是很明白的；牠常是不大清楚，常要弄錯；牠每次止能包含着有限的幾個事實，并且不能把範圍擴充到現在以外，至多到最近的過去。假如我們要完全依靠牠，我們就永不能把智識集成一體。雖也可設想一個心止知道極近時間和極近空間內的東西；但這樣一個心的智識必極粗陋，並且因爲沒有一點出乎現在以外的知識，那現在自身也就沒有意義了。除了最下等的以外，一切意識都用間接方法去獲得智識的。記憶就是這方法之第一個。記憶對於以前經驗中所得的智識多少保存得一點，因此可以把過去的經驗和現在的一樣取用。

獲得智識還有一個間接的方法，就是別人的論證；我們用了這方法，可以得着我們自己從未觀察過的事實的智識。口頭的和書面的報告所供給的智識，比任何人獨自觀察所得的要多到無數倍。

還有一個擴充我們智識的方法是推論。我們能够從已有的智識上推得種種論斷，於是關於從未爲任何人所觀察過的事物，也能得着正確的智識；我們推論一個遠聲的原因，或月亮那一面的性質，或人們遠祖的習慣和身材，或石灰紀時北半球的氣候，以及其他種種。到下面去我們還可知道，一切獲得智識的方法裏，多少有一點推論在內。

推論自然是會錯的；要推論有一些可靠，一定要於所推論的各種事實或與之密接的其他事實上有充分的智識，記憶也很有些是這樣，即認識也是這樣，那論證更是這樣。錯誤是任何地方都會發生的，而錯誤的察出和避免，就是一切思想中最重要問題之一。

智識的組織——歸類爲其初步——上文所講，還只是獲得智識時所走的路途。要使這種智識有用，一定要把牠整理過或歸類過。科學的目的在乎得到有組織的智識，要智識能有組織，先要把牠整理得足使我們看出那幾種事實是相像，那幾種是相異。歸類就是把種種現象照了牠們的異同歸成類別，有某一性質的歸入這一類，沒有這性質的歸入別一類。這些類又可以并成大一些的類，或再分成小一些的類。

語言是一種必要的工具——獲得智識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工具，我們沒有說起過，就是語言。沒有一種描寫或敘述事實的器具，我們認識的用處就很有限；論證是非牠不成的，推論原就是把某某原理或事實或情境的結局對於自己重述一遍；想像和記憶是用畫法或別的符號把眼前所沒有的呈現出來的方法。可用的符號是有許多，但語言無論在寫一方面或講一方面，算最重要最完全的一種符號了。沒有語言，事實的描寫和歸類簡直是不可能的事。

組織智識中再進一層的步驟——有些科學除組織智識外就沒有什麼；所謂『歸類式的科學』如植物學和動物學等，直到現在，其內容差不多全是一些歸好類的『與件』。科學的目的不只是歸類的智識，卻是組織的智識，要把智識組成一個熨貼的系統。科學不但要發現許多與件，且把這些與件歸成類別，還要發現這些與件所顯示的種種定律。

科學定律是什麼？科學界裏的定律，就是把事物一定如此行動的途徑記了下來的記載。科學律和道德律不同，不是說那些東西應當怎樣行動，也和法律不同，不是定了一條規律，誰犯了就要懲罰的。例如萬有引力律，牠不過是說，物體以某種一定方法互相吸引；倘有某某物體不照